#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必备27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人独立 更新时间：2024-01-17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1星期天凌晨三四点，天微亮，除了时不时能听到窗外麻雀叽叽喳喳的叫声外，就是楼道内传来的连续不断且毫无规则的“蹬”“蹬”脚步声，沉闷而又嚣张，仿佛一只张牙舞爪的怪兽在作怪，让人心生厌恶。我将头用力埋进枕头内，企图屏蔽...*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1**

星期天凌晨三四点，天微亮，除了时不时能听到窗外麻雀叽叽喳喳的叫声外，就是楼道内传来的连续不断且毫无规则的“蹬”“蹬”脚步声，沉闷而又嚣张，仿佛一只张牙舞爪的怪兽在作怪，让人心生厌恶。我将头用力埋进枕头内，企图屏蔽噪音再次入眠，可那声音仿佛有魔力似的，能越过窄窄的走廊和门下细细的缝隙，直扑我的耳朵。

声音来自三楼一位张姓老头。每天凌晨和晚上，他总会从楼下垃圾桶翻出一大堆破烂堆在楼梯走道内，等堆积到足够多时，他就会把那堆破烂搬进他那把老掉牙的三轮车，然后骑着废品站卖掉。由于我们楼道本身就不宽，他把一堆破铜烂铁堆积在里面，原本狭窄的过道就更小了。瘦一点的人过去还好，像四楼那个挺着啤酒肚、胖胖的王叔叔走过，那简直就是一种磨难。为这事，邻居间没少和他理论。但是可别小看他，就算年纪一大把，吵起架来他可是当仁不让，硬是把我妈说成内伤，憋了一肚子气回家，恨得直拍桌子。所以理所应当的，我对他也没有什么好印象，平时看见他权当没看见，连句招呼也不大。

下午从超市满载而归，我依旧像往常一样，小心翼翼低微微侧身走过楼道。经过那个张老头门前时，却破天荒的发现他家今天居然没有像往常一样铁门紧闭，就忍不住悄悄往里面瞄了一眼，我看见一个小姑娘，跟我差不多年纪。嘿，他家平时不都没人吗？今天怎么他孙女来看他了？算了算了，别人家的事情不要多问，我收起好奇心准备上楼，隐约一句软糯糯的“张爷爷，谢谢你资助我上学”飘入耳内。我当场呆若木鸡，两秒以后回过神，连滚带爬奔向家中，第一时间将这八卦事件告诉妈妈。

平时的怪老头原来一直在默默资助贫困学生上学呀？我一时不能接受这个震惊的事实，妈妈往我因为诧异而大张的嘴巴里面塞进一个苹果，然后抛给我一句“下次看见人家客气一点！”说完，就又立刻钻进厨房捯饬了。

夜晚来临，黑暗在一点一点吞噬着光明，楼道内那熟悉的“蹬”“蹬”再次响起。奇怪，为何这声音变得如此动听，好似一首催眠曲让人昏昏欲睡。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2**

谁要向我问起我敬佩的一个人，我会毫不由于的回答她——雷媛媛。

她，总是一个模特儿姿势，我和她总会发生争执，单我们俩有时也会亲如姐妹。记得有一次，我和她一起写作业，我发现她有一题错了，于是我就让她纠正，她改了过来但有错了，我再次让她改过来，但还是错了，我说：“错了。”她有些不耐烦，说；“不是这样吗？”我说：“不对，应该是这样的……”

“我不就是这样吗？”

“我不就是这样吗？”

“但你有个数字错了。”

“你先管好自己在管我吧。”

“不管就不管，只不过不想让你错，不知好歹。”

刚说完，我突然感觉我太过分了，本来是我帮她却成了讽刺她，但我不能没有尊严，我也把头扭了过去，我们水火不容。过了一会，我有一题不会，本想问她，但又很没面子，士可杀，不可辱，回家问家长。她好象看出我的心思了，就问：“有题不会吗？”我板着脸说：“没有，有你又不帮我。”“刚才是我不对，不应该那样对你；你帮我纠正了错误，我不但没谢你，反而跟你翻脸，对不起。”听了这句话，我的脸一下子红了，想为什么我就不能主动认错，真实没教养？

有一次，我和她打羽毛球，不知是她的技术不好还是我接不到，我们最多才打三个来回。“看球。”她说。我没接到，因为她发歪了。“捡球。”我说，她跑了过去。再发，又一个球歪了，就这样，我们打了好多，对方都没接着。我生气了，一下子把球拍扔了。“你不能这样，是我们没打好，关球拍什么事。”说只她捡气球拍。“难道我们技术这么差，一个球都接不着？”我问。“着不能怪你，我们才刚练，只要功夫深，铁杵磨成针。”她说。我听了这些话，我又拿起球拍，高兴的打球。

雷媛媛，你那善解人意，不斤斤计较的心值得我学习。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3**

砍伐一棵树是多么简单，而这棵树却帮助了我们许多许多，让我们站在一棵树的角度想想吧。

我是一棵树，当沙漠的狂风肆虐起来时，我用挺拔的身躯挡住那狂风的袭击。当沙尘暴来袭的时候，我愿用根茎紧紧地抓住土地不放，即使我遍体鳞伤，我也坚决不让沙尘暴侵害我们的家园

我是一棵树，我生长在公园里、街道旁、胡同里。为学生、老人、小孩遮炎避暑。我愿做太阳下的一片林荫，让人们在我宽厚的臂膀下遮阳。

我是一棵树，我生长在江边。我保护着堤岸，决不让洪水把它冲跨。我不能在让洪水吞没了人们的家园，不能再让洪水吞没了善良的生命。

我是一棵树，我会为人类送去绿色的祝福。污浊的空气在我这变得清晰，我为人们的生存提供着便利，我会为人类送去绿色的祝福。

天阴沉了，两个工人走到我面前，把我拦腰截断。我离开了我保护着的土地，因为我保护着的人。

或许一棵树不算什么，但是人们每砍一棵树，就杀死了一个人们的伙伴，人们的助手，每一棵树都有助于人们，让我们珍惜每一棵树，珍惜每一份绿色。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4**

他总是在图书馆认真的读书：他总是对难题攻无不：他总是对无味的问题坚持不懈。他就是我的二表哥。

我并不喜欢叫他二表哥，因为我眼中的他只是一个贪玩、但是学起习来比谁都上进的大男孩，我也承认如果我的学习劲有他的一半，我就绝对能学得好任何学科。

他学起习来不分昼夜。记得有一次我到他家去，刚上楼就看见他定在那里如一尊雕像，我悄悄到敌方后面，只听“咚”的一声，他竟然蹦了起来，本想摸摸敌方老底的我，突然更改计划，不管三七二十一猛拍上去，着实把他吓了一跳，然后我又将他“绑”了起来，押回了审讯室，最终我二表哥禁受不住我的“软磨硬泡”法。如实招来，原来他刚才在想一个问题，这时他看了看满屋子的废纸，不好意思地笑了，我立刻给他解了千古愁，拉起他便往下跑，一到楼下，他又高兴了起来。

他学习不但好，而且他还很会玩！

这就是我的二表哥，一个帅气，豪放，好学又好玩的大男孩，这就是我眼中的他！

我有这样一个哥哥真的很幸福！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5**

成长，是每一个孩子的必经之路。它可能会使我们跌倒，但是每一次跌倒都会使我们有所收获。成长也可能会有所收获，但每一点收获都是无数次跌倒后获取的。在懵懂的青春中，我们不怕跌倒。

记得有一次，在风和日丽的下午。我的哭声打破了午后的宁静。我没有考上一所好的中学，我，名落孙山了。妈妈来劝我，但我依然不可原谅自己。就这样默默的哭，哭得我失去了最后的信心。

一声清脆而又响亮的声音在我耳边回荡，原来是我的好朋友来找我玩了。他看到我失魂落魄的样子便来安慰我。但不管他怎样安慰我，我都是一副置之不理的样子。终于，他说要回家去一样东西再来。我以为是他想要走的理由吧，我便点点头。他走后，只剩下我一个人躲在房间里流泪……

过了一会儿，他大汗淋漓的出现在我面前，手中多了一只机械表。他一边坐到我的身旁，一边打开机械表壳，并将手表中的一个小齿轮拿走。他说：“现在它还能计算时间吗？”我漫不经心的说：“当然不会。”你就像这个小齿轮一样，你的父母和那些在乎你的朋友们是一整只手表，你不开心，你的父母难道会开心吗？就像齿轮一样，你坏掉了，别人便都会伤心的。要正视自己，你可以输了这一次，但是你不能将自己输掉。那一刻，我恍然大悟。

有人曾经说过：“每个人都有一个一直守护着他的天使，这个天使如果觉得你的生活太过悲哀，心情太过难过，那么它就会化作你身边的某一个人，也许是你的朋友，也许是你的父母，也许是你仅仅见过一面的陌生人，这些人安静地出现在你的生命里，陪你度过一小段快乐的时光，然后再不动声色的离开。于是你便有一段快乐的时光，即使以后你的道路上布满风雪，但是你依然可以想起幸福的事，你便可以获得勇气。

或许属于我的那个他，就是我生命中的天使，但是我不希望他不动声色的离开，虽然我不希望，但俗话说；“百里长亭，终须一别。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6**

在这飞逝的时光中，我已经从年少的小学生变成了一个成熟的中学生了。在这个过程中我也经历了许许多多的事情。

我相信许多人对“青春”这个词都很敏感，有许多的人也很渴望“青春”。有的人说“青春”就是年轻，有的人说“青春”就是时间，有的人说“青春”就是回忆，有的人说……

但是在我认为“青春”就是一条分岔路。当你在选择的时候你会觉得很容易，但是当选择后又会觉得另一条会更好，因此就会产生焦虑，其实我们并不用为此而焦虑，因为就算选错了那也是我们内心的选择，因为我们相信它会给我们带来惊喜，所以我们才会选择它。如果总是害怕选错的话，那么就永远也不会知道你选择后会发生什么，尽管是错的，我们也知道了错的原因和选择后的结果。这样我们也能让自己感到快乐，选择一样东西并没有什么难的，选择了它就是它，同样也是好的。

其实就拿我自己来说，我在成长的过程中也有类似的许多事情，我也因为选择错误后而感到失望，但是就算我选错了，这也是我内心的选择。因为我相信它是对的，同时我也相信它不会错。其实做出选择并不难，认定哪一个就是哪一个，只要你相信它，就一定能做出自己的选择。

其实“青春”也是一种像时间一样容易消逝的东西，当它消逝后，我们又很想让它回来，但是它已经没有了，我们也没有办法能够让它重新回到我们的身边了。因为它已经跟随着时光老人的步伐悄悄地离开了，当你发现时，它已经不在了，所以我们应该好好珍惜“青春”这段美好的时光，让我们不再为它的失去而感到遗憾和悲伤。

同时在我们珍惜这段美好的时光的时候，我们也要为自己的“青春”做出一些有意义的事情，让我们的“青春”不再没有一点点的作为就消失了，我们也要让它有段难忘的回忆。同时也会让我们不再感到什么都没有做，我们的“青春”就没有了，我们要让自己的“青春”过得红红火火，朝气蓬勃。

“青春”只有一次，所以让我们一起来好好珍惜这段美好的时光，不要让它没有一点作为就消失了。同时，我们尽情享受“青春”给我们带来的快乐，去用我们炽热的心感受这份快乐，让我们的“青春”荣光焕发。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7**

慢慢的时之长流啊！让成长悄然进行，成长的足迹有深有浅，成长的过程有怨有恨，让我们青春约定，让成长无怨无悔。

——题记

这是第几次考砸了呢？是第几次被嘲笑了呢？第几次哭了呢？这些不知道，已有很多次了吧！我在青春的路上，迷茫的长大。

好烦呀！又是不及格，真是的，我是中国人，干嘛学英语啊？上回刚好及格，这回又不及格。在老师的催促下，我低着头一步一步挪到讲台，一看到那个分数，整个人仿佛掉进了大冰川，56分。老师的脸转为无奈。苦笑了一下，下回加油。^v^

同学的沉默转为嘲笑，我低着头，逃离了讲台。下一个同学满分，全班哇的一声惊呼。我什么也听不见了。

老师的无奈，同学的嘲笑，成长将这一切作为礼物送给我，是该收，还是不该收？成长的路上，有难过，有伤心，有憎恨，有埋怨，这是好是坏，心中怨恨越积越多。现如今回顾初一，发现那时的恨好似少了不少，可是怨。悔，它好像还在替你收藏。仔细回忆，再有一丝痛，貌似现在还有感受，不多，有点不愿让人回忆，毕竟那时我在憎恨中成长。

初二了，心中也如许多女孩一样，装了不少秘密。下课时的玩笑，朋友的谈话也变得神神秘秘，青春岁月，成长为我送来了两位知心朋友，我们约定成为永远的好朋友。我们相互帮助，相互勉励。

不知是何时上课不再开小差了，老师脸上的无奈终于有了希望。是呀！人长大了，也要学会懂事了。可初一时的嘲笑让我有些害怕，甚至在举手时也要迷茫很久，回答还是不回答？终于成绩有了一丝小进步。可是有的时候仍有一丝怨恨，疑惑。我为什么要给大人学，学的东西除了考试，又有什么用？成长告诉了我；不要看成长回报了你什么，但你要用青春去拼搏一翻，成长自会给予你回报！青春路上的成长，成长中的青春，成长它记得你青春付出过。只要你付出过，你就不必后悔，不必怨恨。

让我们在青春相约，用汗水，使成长路上无怨无悔！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8**

说起我最敬佩的人，那要数周老师了。周老师是我们的语文老师，从三年级就开始教我们了。她有一张慈祥的脸，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好象会说话，她给我们讲起课来十分生动，同学们都爱听周老师讲课，为了我们，周老师的那一头乌黑的短发里夹着几根银丝，额头上也多了几条皱纹，原来甜润的声音也变得嘶哑了，可见，周老师为了我们，付出了那么多。

周老师对工作特别负责。以前，我们班在这个年级是纪律最差的，好多教过我们班的老师一说起我们班都会频频摇头，可是周老师明知道我们班纪律不好，还勇敢地来教我们班，在周老师的教导下，同学们感到家的温暖和快乐。周老师每天都很早的来到学校，在教室里搞卫生，又组织学生早读，还要备课、批改作业。下午，周老师又是最后一个离开办公室的，有时还把当天的作业提回家去改，早上又送回来。

有一次，周老师的妈妈病了，周老师又要上课又要照顾妈妈，忙得不可开交，可她却从来没有耽误过我们一节课，每天从百忙中抽出空来，照顾生病的妈妈。

上个学期，周老师的喉咙嘶哑了，不能讲一句话，可她还是坚持来上课，没有耽误我们的学习。

周老师不但工作负责，而且关心学生，有一次，我因为感冒发高烧了，上课无精打采，周老师发现了我的异常，下课时，她关心地走到我的座位上问我：“乔乔，你是不是生病了？”

我有气无力地说：“我发烧了。”见我这付样子，周老师担心极了，连忙说：“发烧了怎么还来学校？走！我送你回家！”

于是，周老师替我整理好书包，骑摩托车送我回到了家里，坐在车上，我的心里顿时感到有一股暖流，温暖着我的心田……

还有一次上体育课时，有一位同学摔倒了，脚摔破了，流了很多血，周老师马上放下手中的笔，为那位同学洗干净伤口，又用自己雪白的毛巾擦干净水，又拿药水和棉签为那位同学，轻轻地上药，并且把他送回了家里。

看到这种情景，我想：周老师，您真象我们的妈妈，而我们班则是一个温暖的大家庭，你用自己的心去关心呵护每一位学生，就象关心自己的儿女一样。

周老师，您真是一位值得我敬佩的好老师，我为有您这样的好老师而感到自豪！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9**

过客就是过客，有必要留恋吗？我想：“我没这必要吧？”拥有自己的世界，属于自己的空间，我没必要去留恋你。我知道，我们一生有缘，但我真不知道有缘好还是无缘好，我不需要你可怜，因为我人气高得要命，所以你over咯。

虽然我很崇拜你的羽毛球技术，那又能够怎样呢？嗯，一生传奇的旭波哥哥也还不错，我决定了，我得时时刻刻关注他，他不仅羽毛球打得好，人长得也还不错，嘻嘻！我觉得你的距离和他的距离好远好远，我还真搞不懂！！！你的第一次有啥好留恋的？你想她，（是现在进行时）你爱她（那都是过去式咯），我一直在想，要不要去警告你一句话呢？那就是“多向人家林旭波学习学习。”但我也不知道，为啥这一句话我一直不敢在你面前说。也许我是怕揪起你的嫉妒心吧？呵呵，你每天都在想那个甩掉你的女孩，想到都忘记吃饭，忘了自己的生日，只记得她的生日。哎，也许这就是你的命吧？

放弃你这么优秀的穷仔，跑去和别人结婚。那是她的失去，哪个女人不要荣华富贵呢？不希望自己的男人是一个有钱有势有地位的人呢？

哪像你？穷仔、没地位、没架没世（长得不帅的意思。）鬼才爱。

但话说回来，我还要感谢你呢？如果没有你，我也不会有今天这么坚强，没有你，我也不会打羽毛球，是你一路上给我拥抱、勇气、是你让我为你活得更精彩，因为你是一只笨笨的小鸟，所以我改过自新，我不会输给你。我时时刻刻与你搏斗。耶！

去吧，学长，这次偶不打扰你了。你好好珍惜眼前的那个女孩吧？我只是一个过客。我无所谓。

加油，陈哖锋，你永远是最棒的。加油！（没有我的存在，你一定能够把握你的最后。加油！）祝林旭波每天都活得更精彩，我时时刻刻关注你们。

我眼中的哖锋哥，是一个坚强执着的人。不温柔、脾气不好、容易生气、容易吃醋、容易心痛、容易胡思乱想、很任性、

生气时不想说一个字、开心了会一直傻笑、受委屈会放在心里、爱哭、爱笑、爱闹、很讨厌没拿出真心的。

人走进他的世界。他就是这样，如果你是那个现在正和他恋爱的女孩，你得做好心理准备。

因为他从来都是在孤独的时候望着自己的影子发呆，最后暗自流泪。在心里想到高兴的事时突然大笑，最后闹着别人莫名其妙。

在跌倒之后渴望会有一只援助的手，最后还是自己站了起来。脸上流着泪掩饰说是沙子掉进眼里，最后放心地让泪水尽情地流。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10**

每天，我们更多关注的是自己，但或多或少还是会关注下别人的生活。

今天经过安庆师范大学北校区大门口时，见路边有一骑摩托车的后座带着个小女孩。小女孩吸引住了我的眼神。

她只有七、八岁的样子，长的很普通，衣着也没啥亮眼的，没戴头盔。这条道上车来车往的，还好她爸爸骑的不快，否则太不安全了。距离他们大约20米远的时候，我看到那小女孩两边手上各拿着一根牵牛花的藤蔓，左手边的藤蔓上有三、四朵花开的正艳，估计是刚采不久的。车离他们更近时，小女孩扭头看了我一眼，可能感觉到我在看她吧。这么小的她还不知道什么叫幸福，而我眼中的她此刻是幸福的。多年以后，她会记得这样一个周未：她和爸爸一起出门，采了漂亮的牵牛花带回家。幸福就是这样微小的瞬间。

童年为什么让人难忘，在于容易得到满足。在不懂幸福的年纪，反而是最幸福的时候。

长大后多了许多责任，要尽许多义务。慢慢学会了比较，谁的成绩更好，谁长的更漂亮，谁的家庭更有钱，谁更事业有成，谁的孩子更有出息，等等。因为对自己最了解，知道自己的短处在哪，所以看别人都是幸福的。

那么别人真的如自己想的那么幸福吗？

年纪越大，越发现一个真理：一个人的能量是守恒的，如果有得就会有失，没有谁能得到全部。塞翁失马，焉知非福，这句话很好的诠释了这个道理。人生充满着未知，不知道下一步会发生什么。而别人也并不是你想的那么幸福。

我们在羡慕别人的同时，别人也在羡慕我们。而幸福就是每个微小愿望的达成。人生因为有那么多值得回忆的瞬间，而变得有趣，让人感到幸福。幸福是自己的感受，其实和他人无关。别人眼中的幸福无法代表自己的感受。

回到开头提到的小女孩，幸不幸福，只是我自己的感受。她有没有觉得幸福呢？她可能只是一时兴起采了花，多年以后也许并不记得了。

别人眼中的幸福不是真幸福，自己感受到的幸福才是真幸福。

对自己诚实一点，多问问自己：满意现在的自己吗？如果不满，怎样去改变？有为自己的梦想努力过吗？是不是成天只是说说而已。想要得到什么样的幸福，得自己去创造。

幸福不在别人眼中，幸福在自己手中。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11**

人生就像是一场旅行，在旅途中，你会不断遇到新的事物，新的人，也会不断地与熟悉的事，熟悉的人告别。在我们的岁月中，一定有这样一个人，他也许已经离你远去，被你封存在那段旧时光里，也许一直陪伴在你的身边，做你的指路明灯，又或许，他正在与你一同成长，一同前行。这个人，或多或少对你造成了影响，成为了你最敬佩的人。

父亲就像是一座大山，永远是我们的依靠;父亲就像是一把伞，为我们遮风挡雨，父亲就像是创可贴，抚平我们的伤疤。我的父亲在我的眼里就是这样一个高大的存在，他的言行举止无一不影响着我，他就是我最敬佩的人，他就是我人生路上的指路明灯。“今日事今日毕”是他的座右铭，也是贯穿了他生活的格言，他做事从来不拖泥带水总是能干净利落井井有条的完成每一条所必须要做的事。只要是他的工作他的责任，哪怕工作到凌晨，甚至连续熬几个夜晚都必须完成。他也以他的格言教育我，当天的作业必须当天完成，完全不能够有任何的借口。他告诉我：“我们人啊，就是在和自己战斗，和惰性战斗，和怯弱战斗，但只要你肯拼，你有拼，你就能做到，所以能在今天做完的事绝不拖到明天，否则你的今天就没有意义。”

我的父亲他就是我最敬佩的人。他的一丝不苟，他的努力作风都时时刻刻影响着我。时光飞逝，高大的背影会变得佝偻，童稚的笑脸会变得成熟，那双强大有力的手也已经布满老茧，但是有些事情是永远不变的。那是他的优良品格和父女间深情的爱。我相信，在将来的某一天，我也能成为他最骄傲的人!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12**

对于当代的中学生来说，“追星”这个时尚一词并不陌生，它指的是粉丝对明星的崇拜行为。想来大家也有自己钟爱的明星吧，例如材料中所说的当下正红的tfboys、鹿晗等，我的身边也有很多迷恋明星的朋友。

我有一个喜欢韩国某歌手的发烧友，几乎到了痴迷疯狂的程度，崇拜指数5星！那位歌手的韩语歌她几乎都会唱，每天模仿歌手的嗓音和技法练习，还整天和几个同样也喜欢这位歌手的女生谈论着歌手的八卦，什么兴趣爱好啦、发型服饰啦、生活习性啦、个人隐私啦等等，甚至还计划着暑假去看他的巡回演唱会。朋友的韩语歌唱得还不错，可学习成绩实在不敢恭维，近期还在一直下滑。我劝告她，她却说：“没关系，考试是有偶然性的，放心吧，我不会耽误学习的，我会努力的，你不是也很喜欢陈奕迅嘛，可你的学习成绩依然很棒呀。”我无语。

事实证明，我朋友口中的“努力”，似乎并没有兑现。我们同样在“追星”，为什么会有这么强烈的反差呢？我认为这里面有一个思想认识上的问题。“追星”很容易让人头脑发热，盲目崇拜，所以应该回归理性，冷静对待。“金无足赤，人无完人”，明星也不是完美无缺的人，也有人性的缺点和弱点。我的朋友整天想着“追星”，浪费了大量的精力和宝贵的时间，而且良莠不分，势必要荒废学业，人生观偏离了正确的轨道；我也“追星”，但我把心思大多数花在学习上，让“追星”成为我闲暇时的消遣、紧张后的放松，并让它给予我积极的正面效应。“追星”没有对错，但不要忘记此时此刻的我们最该做的是什么，最该要的是什么！

普天之下，芸芸众生，娱乐圈的粉丝和发烧友们会明白这个道理吗？只是明白还不够，一定要理智、冷静、正确地对待“追星”，才不会迷失自我、迷失个性、迷失方向！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13**

《简·爱》是英国知名女作家夏洛蒂·勃朗特的代表作，是英国历史上一部有着显著地位的小说，夏洛蒂以自己为原型，成功地塑造了一个敢于反抗、敢于争取自由和平等的妇女形象——简·爱，这在英国文学史上是一个创举，这本书更是成为“全世界妇女必读的一本书”。

小说的主人公简·爱从小失去父母，被寄养在舅母里德夫人家，因受其虐待而萌发反抗意识，与舅母一家作了许许多多“斗争”。在劳渥德学校上了八年学后，她受聘来到桑菲尔德庄园，给庄园主人罗切斯特先生的小女儿阿黛勒当家庭教师，与罗切斯特产生爱慕之情并决定结婚，结婚当天却得知他早有妻室，简·爱伤心地孤身逃离庄园，被圣约翰一家收留，却意外了解到圣约翰是自己的表兄，还分到了一大笔遗产。因对罗切斯特念念不忘，简·爱又回到了已经双目失明的罗切斯特身边，与罗切斯特幸福地生活在一起。

《简·爱》这本书现在已被翻译成各种版本，被数以万计的读者所接受和喜爱，简·爱只是一个长相平平，甚至可以说是一个一无所有的弱女子，她之所以这么有名，我想正是因为她敢于捍卫自己的尊严，具有一种直率的、不同寻常的反抗精神，正如她在劳渥德学校对好友彭斯说的那句话，“当我们无缘无故挨打时，我们应该狠狠地还击，叫打我们的那个人永远不敢再这样打人。” “狠狠地还击!”也许这种简·爱式的单纯思想在生活于21世纪的我们看来有些粗鲁和幼稚，但很多人在受到暴力的压迫时也会这样想，却不敢说出来，更不敢这样做，而简·爱却能一生都努力坚持着这种追求平等，敢于反抗，勇于斗争的信念，代表的不正是正义和勇敢的精神吗?

回首漫漫的历史长河，我看到了许多像简·爱这样敢于捍卫尊严的人，文天祥就是其中一个。可贵的是，他捍卫的不仅是自己的尊严，更是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尊严。文天祥被元兵俘虏后宁死不屈，吟咏“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的悲壮诗句，表达了他视死如归的精神和赤心报国的志向。

我从他们身上学到了敢于反抗、伸张正义、追求平等、自尊自爱的优秀品质。就像简·爱与罗切斯特先生的那一段很知名的对话：“这是我的心灵在跟你的心灵说话，我们每一个人都是平等的，就像我们都已经离开了人间，通过坟墓，平等地站在上帝的面前一样!”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14**

我的妈妈在金珠小学当老师。她浓浓的眉毛下有一双明亮的大眼睛，端正的鼻子下面有一张爱唠叨，胸中却有一颗纯洁的心。

妈妈十分关心我。有一次，我没有听妈妈的话，跑到外面去玩，那时天气已经凉了，一回家觉得肚子饿了，没有洗手就去拿饼干吃。吃了一块又去玩一下，回来又再吃一块，就这样，到要吃饭的时候就把饼干吃完了。刚吃完饭又去洗澡，洗完澡就感到头昏肚子疼，浑身不舒服，妈妈急忙背着我上医院，边走边唠叨：“我叫你不去玩你偏去，叫你不吃饼干，你还吃。对了，你吃饼干之前是不是没洗手呢”我点点头，“那就对了，现在可好了，生病了是不是？”我个头大，妈妈背我背得气喘吁吁得，我几次叫她放我下来，可她就是不肯，仍然唠叨这：“你肚子疼，又觉得昏沉沉得，自己怎么走得动呢？”我只好趴在妈妈的背上，眼泪不断地往妈妈身上六。到了医院，医生给我打了针，开了药。回家后，在妈妈地精心护理下，我的病很快就好了。

妈妈不但关心我，还关心她的学生。

有一天放学回家，我一进门就看见有一个小朋友在客厅里，同时闻到一股香味。原来是妈妈正在厨房里烧菜呢！烧的正是我最喜欢吃的苦瓜炒瘦肉。我兴奋地回到屋里写作业。做完作业后，我马上跑到厨房的餐桌上，等待着那盘好菜，谁知，妈妈把菜端

到客厅里去了，然后对我说：“那个小朋友是妈妈的学生，他爸爸妈妈都出差，叫我先照顾一下这个学生，等过几天，他妈才来接他。”我听了，只好吃别的。

过了几天，这位学生走了以后。妈妈对我说：“前几天没让你吃到你喜欢的菜，今天一定烧给你吃。”我听了，眨眨眼睛说：“妈妈！不用了。您已经给了我一件最有“营养”的东西了。“妈妈不解地问我是什么东西，我笑着说：“就

是您关怀别人的心啊！”妈妈听了，高兴地对我说：“我的女儿长大了！”妈妈

笑了，我也开心地笑了。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15**

我眼中有一个强者，他的身高超过了两米，在NBA打球，是一名中国人，没错，他就是：姚明。

姚明于1980年9月12日出生于上海，最早是在CBA的上海大鲨鱼篮球俱乐部效力，后来到了美国的NBA休斯敦火箭队继续他的篮球生涯，他还加入了中国国家队，姚明在球场上是一名中锋，他曾经参加过7次NBA全明星赛还获过全球最有潜力运动员和最佳新秀的称号，他的成功之路既艰辛又坎坷，没有想象的那么简单，下面请听我慢慢道来：姚明最早加入了上海大鲨鱼队，由于身高的优势他的得分率非常的高，总是能帮自己的队伍赢得比赛，再加上他的艰苦训练，每天都坚持不懈，所以成为了一名在CBA中非常出色的球员，他脱颖而出，在众人面前令大家眼前一亮，他的篮球技术得到了大家的广泛认可后才决定踏出国门，向全世界最好的篮球俱乐部进发——NBA，在NBA优秀的球员数不胜数，为什么美国的篮球俱乐部那么出众呢，这是因为：首先在NBA中，有许多的黑人球员，黑人的柔韧性都比较强，而且能冲能撞，反应能力也非常的快，就举一个例子，现在的球星大多数是黑人，像：韦德、詹姆斯、霍华德、科比、加内特······其次美国的篮球俱乐部已经有了很长一段时间的历史，早在1896年就有了全国篮球联盟然后到了1949年逐渐发展成了NBA。

姚明虽然在CBA中的表现非常出众，但在NBA中，姚明只是一个渺小的不能再渺小的一颗小种子，在周围那么多强者之中，姚明就像是一个“玻璃人”，由于他个子高，所以经常摔跤，有一次，他在比赛时防守一名准备突破的球员，那个球员在姚明面前晃了几下，姚明就利马摔了一个大跟头，让全场的人都大笑不已，姚明的出场次数也不多，而且还是一名板凳球员，根本不是休斯顿火箭的主力，但是姚明在众多外国人的耻笑中没有悲观退缩，也没有惭愧的没有脸面去见人，而是化悲愤为力量，更加艰苦的练习，即使不在NBA赛季，他也练习，终于功夫不负有心人，他在经过了很长一段时间中的磨练后，在众多人眼中脱颖而出，还被评为最佳新秀奖，随着他的不断努力，姚明成了火箭队的主力中锋，与众多球员们一起驰骋沙场，不仅掌握了许多经验，而且也懂得了许多篮球技巧，然后他还参加了NBA全明星赛7次，现在他成了国人的骄傲，他在NBA中书写了一个中国人的名字：姚明！

姚明在困难时没有退缩，在面对别人的嘲笑时没有放弃，持之以恒，追求胜利，在我眼中，姚明就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强者！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16**

在我的生活中，有许多我敬佩的人，有早出晚归给我们洁净的清洁工阿姨；有日夜站岗保护我们安全的保安叔叔；有细心认真帮我挑选母亲节礼物的营业员姐姐；但是，张老师却是我最敬佩的一个人。

张老师年近六旬，是一位认真负责的科学的老师。上科学课时，他总是站在讲台上津津有味地讲着课本里的内容，还经常结合生活中的事给我们延伸一下科学知识。我十分喜爱听他讲的这些知识，也喜爱他这位爷爷级的老师。可是，大概由于不是主科，同学们很少专心致志地听他讲课，为此张老师不知发过多少次脾气。我猜张老师一定很难过。我们这群调皮的学生在张老师的脸上留下了岁月的“波浪”，看，额头上一圈一圈的。还让张老师声带变得不好，每次说话都很沙哑。

不久前，区里举办了“船模直线竞速赛”，张老师不辞辛苦地培训我们。我还记得那是一个星期四下午，四点三十分，我便早早来到了六楼水池训练，却发现张老师早已在哪儿指挥训练。每一个同学失误了他都会把她叫到跟前。“刘逸果，你刚才是不是船偏左了？我帮你调试一下。”说着偏右调了一下舵。“来，试一下，两手轻轻托着船上部，船身放直，船头对准终点100分处，轻轻拨开开关，开船！”这一次刘逸果的船真的突飞猛进，直直地开到了100分。这可是张老师的功劳啊！一望张老师，我发现他笑了，甜甜的笑了，那笑脸如同山上的杜鹃。

夕阳染红了半边天，鸟儿归巢了。大部分老师回家了。那个声影总是立在一个地方，许多次，他不知劳累坚守到六点半以后，直到最后一个同学离开他才关门收拾东西慢慢离去。

比赛那天，张老师七点便抵达沙小。上午，紧张的现场制作模型过后是中午的吃饭和休息时间，十一点到一点半，张老师一刻也没有离开，而是在给我们讲方法，帮我们调试。爸爸请他去吃饭他笑着拒绝了：“不了，这么多孩子需要帮助我怎么能自己去吃饭呢，我就吃面包，你们去吃吧！”这时，我再次感受到张老师的辛苦，他的敬业精神令我感动，令我敬佩！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在那次比赛中我校获得两个一等奖，四个二等奖，五个三等奖的佳绩。我庆幸能遇上这么好的老师，我敬佩你——张老师！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17**

雨，一个我们最熟悉不过的字；雨，一种我们最不陌生的自然景观；雨，向来是文人墨客最喜欢的意象之一。

古往今来，有许多诗人赞颂过雨，如现代诗人郑愁予的《雨说》、古代诗人杜甫的“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杜牧的“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赵师秀的“黄梅时节家家雨，青草池塘处处蛙。”等。

我眼中的雨——四季篇

雨总是“像牛毛，像花针，像细丝，密密地斜织着”，织出一片朦胧的意境、模糊的画面，它模糊了你的双眼，朦胧了你的视线。且雨时常渲染一种伤感、败落的气氛，所以看雨不如听雨。

春雨的声音总是那么温柔，她用淅淅沥沥清脆的嗓音唤醒沉睡中的万物，首先她先温声细语地唤醒了睡眼迷蒙中的小草，接着她又用她那清澈的嗓音唤醒溪河，然后她准备唤醒春天的最后一名成员：小树。可是这小树太贪睡，迟迟不肯醒来，所以她请来了雷电打击乐为她伴奏。“喀嚓——”“轰隆隆”“沙拉拉”，终于在打击乐的演奏下，小树终于悠悠转醒过来。

夏雨就像一个调皮的小孩子，他经常在你面前假装哭泣，看你惊慌失措的样子。听“轰隆隆”。接着你就知道下面肯定是要下雨了，所以你赶紧跑回家，但当你到家时天又呈现出一片风和日丽的景象了，为甚麽会这样呢？原来雨娃娃逗你玩呢！

秋雨总是多愁善感，它是自然界中的林妹妹，她没事时就自哀自怨，导致天地间呈现一种伤感、凄凉的景象。

冬雨是一位乖乖女，她总是安安静静的，为世间万物唱响一曲安眠曲，飘飘洒洒飞飞扬扬是她的节奏，“呼呼——”的风声是她的伴奏。

我眼中的雨——赞雨篇

雨，在我眼中他是一位优秀的老师，他用他的行动告诉我“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

雨，在我眼中他是最美清洁工，他洗去一切尘世间的污秽，让万物放出夺目光彩，让空气变得清新洁净。但他总是默默的做着这工作，即使很少人发现他也是最美清洁工中的一员。

雨，在我眼中他是最著名的音乐家，他谱写了一片又一片不曾重复的或华丽、或简约、或震撼、或安逸、或浪漫的世间独绝的篇章。

此乃吾眼中雨！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18**

原先我眼中并没有他。

他，是来我们家打工的工人，日复一日重复着劳累已有十几个春秋。

他，有着打工者最朴实的脸，最憨实的笑。他有双又大又粗糙的手，身材高大，背影却像个老人，微微的驼着背，显得木木的。

小时候的我很讨厌他，讨厌他那双脏脏的手，那张淌着臭汗的脸，那件始终不肯换下的假名牌。关于他的一切，都让我觉得反感。可他却很爱亲近我，每每的，一有休息时间，便蹲坐在台阶上，有些出神地望着我在那儿蹦来蹦去。他似乎有意让声音变得温和，附和着笑他说：“小朋友，来，我教你折风车。”“真讨厌，天天叫我小朋友。”我小声嘀咕，脚不情愿地挪到他的跟前。他又对我笑了，然后从身后拿出了旧报纸教我折。他教的很仔细，似乎是怕我听不懂。当一个漂亮的风车做好，我便拿着它到伙伴之中“耀武扬威”去了，远远的，听到他似乎有些惆怅的自言自语，“哎，我的孩子也该有这么大了吧……”

有一回，大台风。我们家店的卷门被肆虐的狂风刮走了。天很黑，乌云罩着整个天空，豆大的雨点像是从空中扫射下来的子弹，风呼啸着到处扫荡。这种天气，谁都想回家避着风雨去了，他却坚持着要留下来，帮爸把卷门修好。接连几天的台风刮得人心烦意乱。

台风一过我就跑到店里。进门，便看到他。

他，正倚靠在墙边。睡的很香，仿佛是完全沉浸在睡梦中似的。这时，我忽然觉得四周一下子安静了，静得连他深沉的呼吸声都能够清晰的听见。他会偶尔变化睡姿，睫毛微微地颤动，是不是正在美好的梦境里呢？看上去是那么的幸福。尾随着这样的安详，我回想起了过去，过去那些曾经由他创造给我的快乐。虽然那时的自己并不怎么理睬他，不重视他，甚至没有当他是个朋友。但他总是这样义无反顾的，给自己带来快乐，还有感动。

这一刻的我想着，如果能让他就这样一直睡下去，该有多好。

时过境迁，我在渐渐地长大，他却沿着时间轴的反方向疾驰，因为学业的紧张，有些时日没去店里。再去时，他已不在。

听说，是因为家里有急事连夜打包回去了。

现在的他，又会在哪儿为生活而奔波劳累呢？现在的他，还会在休息之余耐心地教孩子折风车吗？现在的他，过的还好吗？现在的他，不知是否能感觉到，在这里，有颗心在惦记着他。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19**

他，在生活中对我的爱是超过世间任何人，我却只懂得一味地索取。

他很强壮，但个子不高。小小的眼睛，只要一笑，便会眯成一条线。鼻梁高高，嘴巴小小，看起来挺斯文、帅气的。我非常喜欢他，因为他从来没有教训过我。也因为每一次我看中什么东西了，只要一句“我想买……”他便说：“你只要好好学习，不惹你妈妈生气，我就帮你买。”结果，不出一两天，我就得到我想要的东西了！

每当想起他的好，我的脑海里就会浮现出一件事来。

有一天，他说：“今天中午，我给你做你最爱吃的东西哦。”“什么东西？”我好奇地问道。他神神秘秘：“暂时保密！”没办法，他总爱卖关子，我是不可能现在就知道啦，只好回到房间，继续写我的作业来……突然，厨房里传来一阵“噼哩啪啦”的声响。我越来越好奇，蹑手蹑脚地来到厨房旁的一个小角落躲了起来，想看看他到底在干什么？

呀，原来他在煎牛排啊！他什么时候学会做牛排了？我突然感到心里暖暖的，继续欣赏他的“杰作”。只见他眉头紧皱，笨手笨脚的，一手扶着扁平锅，一手拿着铲子，一本正经。哈，他忘记加黄油了，牛排被烧粘锅了。他只好立马将黄油涂到锅底。黄油一粘锅底，便“嗞嗞”的响着。哎呀，他又遇到难题了，用铲子翻牛排怎么也翻不过来。牛排像一个调皮的孩子被铲子追着跑。眼看，贴锅的那面牛排马上就要烧焦了。他心里一急，竟然丢下手中的铲子，徒手把牛排抓了起来，迅速地翻了一面。“啊，好烫！”他尖叫着，立刻把右手的手指头伸到嘴巴前吹了吹。终于，他狼狈地完成了煎牛排的任务。

“吃饭罗！”他亮开嗓门喊道。那架势，活像打了胜仗的大将军！我赶忙从角落里走出来，他也将那黑乎乎、油亮亮的牛排端到了桌子上。

我凑进一闻，哇，香气扑鼻！赶忙拿起刀叉，缓缓地切下一小块，放入嘴里，慢慢地品尝，真是又嫩又鲜，满口生津啊！眼泪打转，这一份小小的牛排，到底凝聚了多少爱呢？

我眼中的他——煎牛排的爸爸，我亲爱的爸爸，永远是最爱我的人，也是我最爱的人！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20**

那是一个王者崛起的时代，演绎着英雄的本色；那是一段风起云涌的历史，书写着神奇的故事；那是一曲千古流传的绝唱，散发着迷离的格调。这，就是三国时期。

在这样的时期里，有着众多流传千古的人物，但他们都不为我动，我最喜欢、最敬佩的人却是曹操。

世人都认为曹操是奸雄，可我不那么认为，相反，在那样混乱的年代，什么样的人才能立得住脚跟，建功立业，拯救黎明百姓？曹操——称之为英雄都不为过。

曹操，一个极富军事才能和领导风范的人，这一点毋庸置疑。他能观大略，定计谋，灵活处置，随机应变。

曹操，一个爱才之人，三国中当属他的手下最多。不论是文才还是武将，他都真心相待，信用有加。

曹操不仅如此，他对文学、书法、音乐等都有着很深的修养。

曹操，一代枭雄。他雄才大略，真可谓“乱世出英雄”，可他却棋差一着，要是身边有一个那么个诸葛孔明，最终他也不至于兵败赤壁。不过，我们有足够的理由相信“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的呐喊仍然回荡在碣石山边。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流走的是岁月，而那载不走的却是古人留给我们的一统天下，成就伟业的英豪！“胜者为王，败者为寇”的历史，似乎否定了曹操，至今他还背上个“一代奸雄”的骂名。记得陈琳为袁绍著文辱骂曹操的祖先，后来曹操仍能宽容的将他收之门下，为己所用。仅凭这一点，我们不得不感叹：曹操，实乃真英雄。

曹操，拥有的是称帝之业的霸气和才能，是人所不及的，正如一代伟人^v^评价的那样：“曹操知人善用，多谋善断，这个人很行，是真男子，大英雄。”

曹操真乃英雄让我等佩服。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21**

青春是一条五彩的小河，淙淙流淌着欢乐的歌声；青春是一朵稚嫩的小花，透着几分质朴与香气；青春是一首壮丽的诗篇，可供睿智的双眼欣赏品读。

春寒料峭，我永远记得那个初春的晚上，乍暖还寒时候，最难将息。“如果你不想读书，明天就和我一起去上班。”妈妈的话一字一顿，如同钉子般穿透我的心脏。惨白的月光透过窗户映照在我的床上，斑驳成了一个个迷离的影子。我躺在床上，握着那让人绝望的30分试卷，辗转反侧，内心的凄苦犹如洪水般袭来，肆意横流。

第二天吃早饭时，我不敢看妈妈，怕与她的目光相撞。刚放下碗，妈妈面无表情地对我说：“走，和我上班去！”来到装修的房子里，我跟着妈妈一起弯腰剪下毛巾上的碎屑。学着她的样子拿着毛巾往涂料里搅一圈，把多余的涂装料挤干，拿粘毛巾的长杆向墙面粉刷。这时，装修室里来了不少的工人，一时间房子里便嘈杂了起来，人声鼎沸。浮躁的说话声，让我暂时忘却了考试的失利，我埋头苦干，默不作声。经过一个小时的辛苦劳动后，我的眼睛开始肿涩，腰也慢慢地酸痛起来。“妈妈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中为我辛苦地工作着。”我看着妈妈那专注的样子，额头上沁出细密的汗珠，无只言片语。

晚上，我一直闷闷不乐，沉浸在压抑愧疚之中。妈妈一直叫我下楼。我万般无奈，懒洋洋地跟妈妈来到门口。她指着门外说：“看，那段残枝。”我寻声望去，那残枝的枝丫早已断裂开来，仅有一点枯黄的树皮与主干相连，在风中摇摇欲坠。可是，几番风雨后，那残枝却只摇不落。在昏黄的灯光下，我隐约看到：枝头分明还有小片的青翠树叶在风中跳舞呢！这时，妈妈开口了：“春天到了吧？这段残枝在如此苦境中，都还在努力地生长，你为什么就如此松懈消沉呢？”对呀！残枝都能在风雨中坚持，我为什么不能？

此刻，妈妈的话语点亮了我心中的迷惘，使我从地狱之门走了出来。也许，这也是那段残枝对我诉说的成长奥秘吧！青春是美妙的，让我用青春来为成长铺垫一条美好的道路吧！

“他说风雨中这点痛算什么，擦干泪不要怕至少我们还有梦……”，郑智化的这首《水手》会永远萦绕在我青春的每一步成长的足迹之中！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22**

时间仿佛是在日出日落的罅隙中偷偷溜走的。日渐拔高的骨节，日益成熟的脸庞……似乎都在悄无声息的发生着变化，终于发现的时候，便要感叹一句：呀！时间过得真快！——都上初三了啊！

在 我们之前，早已有无数的人跨过了初三这道门槛，迈向更广阔的未来。历届学长的口，总是爱把初三描绘成战火纷飞、硝烟弥漫的战场，让所有懵懂的学生产生敬畏和恐惧。就如同那天，下晚自习后回家，碰到同院的几个小学生，其中一个说：“才放学呀？你上初几了？”我摸了摸她的头发，笑着说：“初三了。”

于是，她顿时露出一种类似于惧怕和逃避的表情：“妈呀！要累死了，我可不想上初三。”我愣了一下，便笑着说：“我先回去啦。拜！”

我也曾像她一样惧怕过这个特殊的时期，也许是因为想像里漫无边际的刻苦求学，也许是因为人生将在这里岔开一条路口……可是，当胆怯的试探着走进这段时光里时，却发现与彼时并无大异，依然悄无声息的成长着，悲与喜充斥着平凡的日子。虽然学习更累，学业更烦忙，但亲身以行后才觉得，其实也没什么的。

但是，这段日子依旧弥足珍惜，从这里，窥探外面广阔的天地，奔向无可预知的未来，这里，便是人生中最为美好的人生韶华。是思考人生含义的时候了。虽然从零到十五岁，还不足整个人生的五分之一，可是，人生的内涵，不能在浑噩地过完一辈子后再思考。应当在梦想志飞之前，认识到自己该为什么而奋斗、为什么而生活。

赤裸的来，赤裸的走，其间经历的过程，叫做人生，叫做生活。人与其它动物的区别即在于：人是在生存，人更是在生活。人人的归宿相同，绚烂也好，平凡也好，这都是生存；但是，我们应当去奋力填充我们生存的状态，不断地把美好的锦缎织进岁月里，这叫做生活。

站在路口的我们，更应学会成长，不断地了解人生的意义，用青春去争取，去拼搏，去奋飞！

是时候好好酝酿自己了。用知识、用思考、用生活……用成长酝酿青春。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23**

我将你放在心上如印记，我带你在臂上如戳记，只因我们曾相互凝视。你是我眼中的瞳人，你也看我为珍贵。

在阳光的阴影中，我看见你颈上、腕上的珍珠，不算饱满却仍旧夺目。那一身黄白相间的丝质连衣裙有如我记忆里的那条，乌黑的齐耳短发正衬你九岁的花季。但在你眼中，我见不到娇艳的向日葵，只有一分为二的世界。

蓝天和大海一同被分为左右，左眼的世界和右眼的截然不同。我看着你，你看着这分离的世界。我眼中的瞳人，为何你要受伤害？那些大人们也许永远不会知道，那一事关的橙剂竟将你致残。该是活泼可爱的脸蛋，却变成“先天愚型”的模样。我凝视你的眼，那双大眼却是无神。我凝视你的眼，看到渴望与希望，想到找到窗外那一朵完整的太阳花。没有被阳光打上阴影的双眼是那么亮。你眼睛的窗外是我们，我们也企盼用我们的目光给你温暖。越南女孩，那张新闻图里的灿烂千阳。

九岁的童年，眼角膜薄薄的，夕阳一照，看什么都是蒙眬了。一百零三的高龄，眼角膜也是薄薄的，泪水一润，家园更显疮痍。

房屋被撕扯，汽车被卷起，洪水漫进，远山是被焚烧过的痕迹。他眼中满是绝望，对着这片于他而言是一个世纪的故土转瞬成为瞳孔中的废墟。眼中的瞳人，瞳人的眼睛，眼泪噙在眼眶却固执地一直不肯流出来。他以隐忍，他以常含泪水的双眼，以示他对这土地爱得深沉。

震后之震，他用凝望的眼眸注视故土，他不愿离去，就算死，也要把魂和这片土拴在一起。最后看一眼伤痕累累的辅导，把它放在心上，烙下印记，他，向死亡走去。在他转身的那一刻，我仿佛看到他眼中的坚决和不舍。他对我诉说，一百零三岁的年纪，就算来到另一个地方，也没有百年的福岛之情深刻。我们互相凝视，我好像理解了他，读懂了他。

你是我眼中的瞳人，你的瞳仁里有我。我用目光点燃你九岁的梦，开一朵向日的花，即使你的眼不能聚焦，但那颗火热的童真能看到。我用含泪的眼望你的福岛，望你转身离去，望你和死亡亲近，我知道，你要紧紧地拥着这片土地，永不分离。

我眼中的瞳人，是你们让我看到现在的美好，是你们让我窥到希望与坚守。我将你们放在心上如印记，带在手臂上如戳记……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24**

无论遇到多少挫折需要多少忍耐经历多少割舍时过境迁你会发现那些都是青春馈赠与你的的礼物——题记

那年的秋有点冷，她被妈妈牵着走进了初中，望着忙碌的人海，片刻，她偷笑：“简单，顺利”

她是大人眼中的“别人家孩子”，打她记事起一直到初中，留在耳边的只有赞扬“聪明”“听话”……这造就了她倔强、骄傲的性格。直到今天她也可以用轻松的语气说出“以后学校以我为荣”一类的话。

在蜜罐温床中生活了十二年，她一直像个孩子，直到她走进初中的那一天。她说“那三年我没一天真的开心总想着怎么超越别人，但我要谢谢她改变了我。”

“好，这次抽考年级前三十我们班只有这两个同学，没什么异议就下课吧。”老师合上课本走出了教室，她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前三十都没有自己的名字？她慌忙追出了教室“老师……我这次多少名？”老师回过头望着她略带惶恐的眼轻声笑笑，拍了拍她的肩膀“我知道你聪明，但你有没有了解过别人的努力？”她大概是第一次听到这样的话有些迷茫，但随之又坚定的点了点头暗下决心。这不过才第一个月她已经感受到了浓浓的危机感。

第二天她微笑着走进教室比平时更多了一份自信，拿书包里分明是这种资料，以她的性格又怎么会服输呢，她不再给自己多余的时间，她这样坚持了三年。

三年后，她从容不迫地通过考试被湖北华中师大第一附属中学录取。面对中考她满眼不屑，马马虎虎却只考了602分。家长老师没有不为她感到遗憾的，“其实你可以考得更好，620分不在话下啊”。她不以为然只留下一句“无所谓”。或许她轻笑着走进华师一附中校门的那一刻没有想到有一天会再回来。

半年后的春天，她苦笑着摇头拖着行李走进了外校高中。她自嘲：“其实我在华师一附中可以做到更好，但我想如果那样我大概会疯。”

现在的她怎么样了？“不过外高第一”回答时她仍带着骄傲的口气，但从她的脸上我看到了与以往不同的平静，褪去了以往的倔强，多了一种说不出的成熟。

她究竟成长了多少，我想应该只有她自己知道。但我所知道的是成长少不了挫折，成长少不了割舍。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25**

金秋九月，转眼之间又到了开学季。告别了小学生活，进入了初中生活，内心既紧张又激动。

来到这个新的大家庭，认识了新的同学，新的老师。在刚开学的一周里，每堂课都似一场见面会，在老师们有趣的自我介绍中，我也慢慢熟知了这些老师，了解了这些老师的特点及性格。给我印象最深的是黄老师。

黄老师作为我们卓远班的班主任，自然是非常的认真、仔细和负责的。黄老师长得有点胖，皮肤黝黑，脸圆圆的。第一眼就给我觉得和蔼可亲，从不厉声批评人。黄老师先是给我们看了两集视频，让我们了解了卓远文化，以及历届卓远班的辉煌。从这些视频中，让我进一步地了解了黄老师，他对待学生就像对待自己的孩子，对待班级他又是那么认真、仔细。卓远班徽、卓远战狼旗、卓远战狼本、学生的演讲、学生主持的家长会，外出活动……这么多丰富多彩的活动，这么多上台展示自我的机会。这些是只属于我们卓远班的，是别人可望而不可及的。黄老师说我们是全校班级中文化底蕴最深的，别的班会很羡慕我们，这是因为我们不一样！而这些不一样都是黄老师九届以来的心血，是黄老师在背后默默地付出。不说别人羡慕我，就连我自己都羡慕自己能是卓远班的一员。我很骄傲，我很自豪。我并不是骄傲我是这个班级的一员，也并不是骄傲我很幸运，更不是骄傲班级的荣誉，而是骄傲我有一个这样优秀的老师。

终于明白为什么我们班和别的班不一样，为什么我们班如此优秀，为什么以前的学姐学长要回来看望黄老师。这些答案并不是从视频中看到的，也不是从黄老师口中听到的，而是从黄老师的行动中，真正发自我内心的回答：因为老师是全校最负责、最细心的老师。

黄老师每天只休息五个小时，他还坚持早上六点半就在教室门口迎接我们。每一集的视频也都是他花三个小时制作的。黄老师真是大忙人，忙了学校忙班级。但不管怎么忙，他总能把每件事情都做得井井有条。老师从总务处抱来的大西瓜，舍不得吃，分给了我们班的同学。

真是个可敬的老师！

我眼中的黄老师，您永远是我人生路上的指路灯！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26**

忧国忧民忧天下，有胆有义有豪情，他就是杜甫。——题记

这是一位有着惊天动地气质的大文学家，他是中国现实主义代表性诗人。他是爱国的，更是悲天悯地的，他忧国忧民，可以放声大哭;他是自由的，但有颗心系着国家社稷的心。

他不像李白，抛下家人，一人独走天下，而写下浪漫、潇洒的诗句。他又和李白有些相似，都有过富足无忧的童年，都有着壮志凌云的青年。他的志向，一如《望岳》中的那句经典名句：“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他要攀登，他要登上那最高的一座山，看周围的那些小小山。无限风光在顶峰，那里便是他的志向。

他和李太白最大的区别在于，一个虽追求自由，但心系国家;一个崇尚自由，但心胸开阔，云游天下。

但有时造化弄人，却不一定遂如人愿。

杜甫生于晚唐，那时朝廷腐败，那时他怀才不遇。又多次因小人谗言，因而他的绝世才华和他的政治抱负，没有得到皇上的重用，于是他转向文学创作，留下了了不少的名篇佳作。

他亲眼目睹了安史之乱给大唐盛世带来的浩劫，给普通百姓带来的劫难。幸好他那时并不出名，幸好他那时只是一任小官，被安史叛军抓住，不愿意屈服的他得以侥幸逃脱，万幸!万幸!不然，中国历史上岂不是少了一位大诗人?!

他一路逃命，沿途所见所闻，都成了他的创作素材，直到他跑回了家，只听见了阵阵哭泣声，原来是小儿子饿死了，然后写成了著名的《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然后有了“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

那篇《春望》，我认为是他写的最好的一首诗：“国破山河在，城春草木深。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白头搔更短，浑欲不胜簪。”读后，让人荡气回肠，感伤于晚唐，抒发于人去物非的历史感，借物咏情。

句句诗中透出他的五味杂陈，因国破家落，春光已经不再的暏物伤感。花无情而有泪，鸟无恨而惊心，美好之物因人而伤情破感，他又以乐景来表现哀情，加重他忧伤国事深沉之情!

这场战争已经打了一个春天，仍未结束。一封送达亲人手中的信，在这个时候已经价值万金。人民反对战争、期望和平的愿望是多么强烈啊!他的哀怨，正突出了他忧国忧民的情感。

我敬佩他的风骨，他的诗韵，更敬佩他的思想和节操。忧国忧民忧天下，有胆有义有豪情，一种多么高尚的品德啊!敢于挥笔揭露现实，佳作传世万古流芳。纯洁与先进，愤怒与从容，这就是我最敬佩的一个人——杜甫。

**我眼中的某个人800字作文27**

母亲的爱是最伟大的，她们将一切都奉献给了我们。却永远不求回报。作为她们的子女，我们是不是应该为她们多多着想一下呢?就像帮她们做做家事，洗洗碗筷之类的事。

温柔是她的外表，坚强是她的特征，这就是我的妈妈。没事的时候，她总是温柔可亲，一但有什么事，她都能处理的好好的，让我感觉到好有安全感。她做事很执着，认真。每次我做事她都要来指点我，让我觉得妈妈太自以为是了，好像我什么都做不好似的。

记得有一次，老师叫我们好好孝顺父母，至于方式呢，随便你。我想：“这还不简单，削个苹果就行了!” 于是回到家，我立刻拿起水果刀削了起来，毕竟还是小孩子，手脚笨拙的很，稍微一用力，马上就划破手指，顿时血流如注，疼的我哇哇大哭起来，我想这下完了，妈妈肯定又要说我了。没想到妈妈听见了，立刻放下手中的活，用百米时速飞奔而来，一看到伤口，马上就心疼地问我这个那个，还细心地给我包扎。没想到原来打算我孝顺妈妈，现在反变成妈妈关心我了，我顿时感动的泪流满面。

孝，不是那么简单做就能做到的，虽然现在不是古代，不需要像花木兰替父从军，但你们知道吗，花木兰这种孝心，其实就是仁道的根本。妈妈不但对我的照顾呵护有加，对长辈的关心更是无微不至，每次回爷爷奶奶家，妈妈总是买好多老人家喜欢吃的食物给他们，还经常为行动不便的爷爷倒热茶，给他酸痛的肩膀按摩，锤锤背，洗洗头等，或是陪年迈的奶奶谈谈天，替她煮煮饭菜。每次奶奶叫她不要忙了，而她总是说：“没关系，你们身体不好，我们当晚辈的做点事是应该的。”奶奶脸上露出了满足的笑容。

这一切，我看在眼里都牢牢记在心。妈妈的仁爱和孝心完全体现在了孔夫子的弟子有若所说的一句话：“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孝悌也者，其为人之本与!”没错，孝悌为人之本。我的妈妈就是这么样的一个人，一个孝顺长辈，关心兄妹的人。我觉得这种精神太伟大了，是比金钱珍贵千万倍的!

妈妈是我人生的楷模，我一定会学习妈妈的优点，争取做个“孝”，“悌”两全的人。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